

2020 年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3
一、主要职能.....	3
二、机构编制及交通工具情况.....	4
三、2020 年主要工作目标.....	4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5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5
一、光明区水务局本级.....	5
二、光明区水务事务中心.....	6
三、光明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7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7
第五部分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7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7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说明.....	7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8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8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8
第七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8
一、机关运行经费.....	8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8
三、其他.....	8
第八部分 名词解释.....	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
二、其他收入.....	9
三、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9
四、住房保障支出.....	9
五、上年结转.....	9
六、基本支出.....	9
七、项目支出.....	9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	9
九、“三公”经费.....	9
十、机关运行经费.....	9
附表：.....	9
1. 收支预算总表.....	9
2. 收入预算表.....	9
3. 支出预算表.....	9
4. 基本支出预算表.....	9
5. 项目支出预算表.....	10
6.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10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10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10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10
10.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表.....	10
11. 政府采购项目支出预算表.....	10
12.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表.....	10
13.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项目情况表.....	10
14.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10
1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10

2020 年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部门预算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贯彻落实党中央及省委、市委关于水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水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负责贯彻执行上级有关水务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正常,依法制定相关政策文件,经批准后组织实施。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工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发布全区水资源公报。负责水资源保护工作。监测河道、水库的水量,检测其水质,协助做好水源保护工作。负责全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的组织领导、统筹协调、督查督办工作。负责水污染治理、内涝整治、排水管网建设的指导、协调、监督工作。负责供水行业管理。负责水务企业的行业管理,负责水务行业的特许经营管理。负责监督公共供水单位的供水水质,组织供水企业实施行业标准和规范。负责水务工程建设管理及其质量和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水务行业安全生产工作。负责河道工程修建维护费的征收管理工作。负责政府投资水务固定资产的监管及水务发展专项资金的业务管理工作。按照分级管理原则,负责全区水库、河道、堤防、河口滩涂、滞洪区及其他水务设施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水库、河道、滞洪区及其他水工程设施的防洪防风安全工作。负责水工程范围内建设项目审批工作。负责防治水土流失工作。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审批和监督实施工作。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定节约用水政策及有关标准,知道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和节水型城市建设工作。负责排水行业管理。承担全区排水设施(含污水、污泥处理设施)的建设管理责任,负责全区排水运营单位监督考核工作。负责污水处理费的征收及使用管理。制定运营服务费的支付标准。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哄睡干旱灾害防治规划。负责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河道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后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负责水政监察队伍的建设,依法对违反水资源管理、水土保持、河道(库区)管理、供水(含二次供水)和节约用水管理、水利工程建设管理、排水管理的违法行为进行调查处理。负责水政违法案件的行政处罚、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负责统筹全区海绵城市建设工作。拟定全区海绵城市建设工作方案,经批准后监督实施。负责全区海绵城市建设绩效考核工作。负责指导区水务行业人才队伍建设。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

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编制及交通工具情况

光明区水务局系统包括光明区水务局本级、光明区水务事务中心、光明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共3家基层单位。系统行政编制总数19人，实有在编人数17人；事业编制总数19人，实有在编人数15人；离休0人，退休0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0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临聘员额3人。具体如下：

1. 光明区水务局本级行政编制数19人，实有在编人数17人；事业编制数0人，实有在编人数0人；离休0人，退休0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0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临聘员额3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4辆，包括定编车辆2辆和非定编车辆2辆。

2. 光明区水务事务中心事业编制数16人，实有在编人数15人；离休0人，退休0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0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临聘员额0人。未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0辆，包括定编车辆0辆和非定编车辆0辆。

3. 光明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事业编制数3人，实有在编人数0人；离休0人，退休0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0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临聘员额0人。未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0辆，包括定编车辆0辆和非定编车辆0辆。

三、2020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面落实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关于“率先打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中国典范”的使命任务，围绕光明区建设“世界一流科学城和深圳北部中心”的目标定位，全面对标最高最优，智慧水务先行先试，提质增效改革创新，在年底全面消除黑臭水体的基础上，补短板、强基础、提质量，着力打造水环境示范区，保障城市用水需求和涉水安全，为我市率先打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中国典范增强保障、提供经验。

光明区水务局系统2020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1. 凝神聚力打好续建水务工程收官战。加快推进我局负责的在建工程结算审计工作，督促由各办事处负责实施的城中村排水管网接驳改造工程收尾工作；2. 真抓实干打好新建水务工程项目攻坚战。推进管网提质增效项目，加快完成防洪排涝建设任务，打造一批高质量、有艺术范的水环境治理亮点工程；3. 求真务实打好水务设施基础摸排战。建立排水管网“一张图”，全面开展排水户调查办证工作；4. 体制创新打好水务管养突破战。推动排水公司整合，全面开展排水管理进小区、深化水务管养进社区，大力实施“双升双降”行动；5. 驱动打好智慧水务系统提升战。启动智慧水务二期试点项目建设，推进水务网格信息化管理，推进水务工程监管信息化建设；6. 众志成城打好水务执法监管突击战。建立水政“执法网”，强化联合执法，开展专项执法，加强水政执法专项培训和普法宣传；7. 固本强基打好水安全保障战。全力保障区域供水安全，全力保障

防汛安全，全力做好水务领域质量安全工作；8. 引领示范打好海绵城市建设验收战。高品质完成国家海绵试点验收，推动科学城海绵城市建设，输出海绵城市建设“光明模式”。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0 年光明区水务局部门预算收入 63,511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68,175 万元，减少 52%，其中：财政预算拨款 63,511 万元。

2020 年光明区水务局部门预算支出 63,511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68,175 万元，减少 52%。其中：人员支出 1,420 万元、公用支出 29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61,801 万元。

预算减少主要原因说明：1. 机构改革后原光明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环保方面职能由新成立的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光明管理局承接，本部门预算不再安排环保职能的项目预算；2. 政府投资项目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预算资金暂未安排，未纳入本部门预算草案；3. 用于基础设施项目的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由区统筹，暂未纳入本部门预算草案。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一、光明区水务局本级

光明区水务局本级预算 16,971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740 万元、公用支出 21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16,012 万元。

（一）人员支出 740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购房补贴、住房公积金等。

（二）公用支出 219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等。

（四）项目支出 16,012 万元，具体包括：

1. 水资源和供水保障工作经费 866 万，主要用于开展海绵城市建设业务、节水宣传业务、水资源公报业务、最严格水资源管理业务以及其他水资源相关业务。

2. 排水管理工作经费 1,297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河长制业务、水污染迎检业务、水质监测业务、正本清源技术督导以及其他水污染治理相关业务。

3. 防灾和水土保持经费 567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水务防灾工作、购置防汛应急物质、应急抢险队伍建设、水土保持业务、行业监管业务以及其他水务防灾业务。

4. 综合管理工作经费 754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水务规划及体制改革、水务督查督办业务、水污染治理宣传业务、信息安全维护业务、以及其他综合性业务。

5. 水政执法经费 222 万元，主要用于水务执法办案业务、水务执法普法业务、及其他水务执法业务。

6. 水务发展专项资金一般项目 7,763 万元，主要用于光明区内涝工程、水务能力建设项目以及其他水务工程建设业务。

7. 2019 年中央城市管网专项安排的海绵城市建设试点资金 787 万元，主要为上年度结余资金，用于海绵城市建设项目。

8. 专干管理经费 1,006 万元，主要用于水务系统内非编人员的相关业务。

9. 党组织活动经费 37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基层党组织党建工作专项活动、党内党员学习教育、党员党性教育业务。

10. 后勤保障经费 278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区房租后勤保障支出。

11. 其他经费 81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其他业务。

12. 计生考核专项经费 11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年度计划生育考核业务。

13. 行政绩效评估结果运用经费 193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绩效考核业务。

14. 政府投资项目经费 2,150 万元，主要用于光明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光明区基层供水管网改造工程以及其他供水工程。

二、光明区水务事务中心

光明区水务事务中心预算 46,045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604 万元、公用支出 5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45,384 万元。

（一）人员支出 604 万元，主要是人员工资福利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购房补贴、住房公积金等。

（二）公用支出 57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等。

（四）项目支出 45,384 万元，具体包括：

1. 水务设施监管工作经费 22,476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水务设施运营维护（包括河道、水库、湿地、管网、污水处理设施等）及相关监管业务。

2. 治水提质专项债利息 8,100 万元，主要用于 2019 年度治水提质专项债的利息偿付。

3. 水务事务中心工作经费 1,139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治水工作技术指导、智慧环水业务、建设项目管理业务。

4. 污水处理费返拨 2,302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排水管网运营维护业务。

5. 计生考核专项经费 11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年度计划生育考核业务。

6. 行政绩效评估结果运用经费 156 万，主要用于行政绩效考核业务。

7. 政府投资项目经费 11,200 万元，主要用于光明区海绵城市试点区域海绵化改造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内工业区正本清源工程以及其他水务工程。

三、光明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光明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预算 495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76 万元、公用支出 1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405 万元。

（一）人员支出 76 万元，主要是人员工资福利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购房补贴、住房公积金等。

（二）公用支出 14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等。

（四）项目支出 405 万元，具体包括：

质量安全监督工作经费 405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质量安全监测费、质量安全技术服务、其他质量安全方面业务费用。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光明区水务局采购项目纳入 2020 年部门预算共计 28,634 万元，其中包括 2020 年当年政府采购项目指标 7,242 万元和 2020 年待支付以前年度政府采购项目指标 21,392 万元。具体是货物采购 160 万元、工程采购 0 万元、服务采购 7,082 万元。（待支付以前年度政府采购项目主要用于 2019 年及以前年度已实施招标待支付尾款的政府采购项目）

第五部分 “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一、“三公” 经费的单位范围

光明区水务局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局本级和 2 个下属事业单位。

二、“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8 万元，比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减少 124 万元，减少 87%。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0 年预算数 0 万元，与 2019 年相同。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光明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市及我区外事部门审定的因公出国（境）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 2020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零，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 **公务接待费。**2020 年预算数 8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1 万元，减少 11%。主要用于水务工作迎检接待。机构改革后，环保方面的接待工作不再由水务局承担，因此相应减少费用。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0 年预算数 10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123 万元，减少 92%。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20年预算数0万元，比2019年预算数减少95万元，减少100%。减少主要原因：2019年公务用车购置预算安排购置环保监测用车及三防泵车相关费用，机构改革后，剩余费用为购置车辆质保金，该资金由区应急管理局另行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0年预算数10万元，比2019年预算数减少28万元，减少74%。减少主要原因：机构改革后，原公务用车保有量减少至4台（定编车辆2台，非定编车辆2台），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减少。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光明区水务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局本级、光明区水务事务中心、光明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共3家基层单位，由局本级编制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在次年3月底前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区财政部门备案。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0年区水务局系统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设置并编报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于次年3月底前开展预算绩效自评以及重点政策和项目绩效评价，形成绩效报告提供区财政部门备案。区财政部门结合实际情况，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0年本部门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19万元，比2019年预算减少91万元，下降29%。主要是厉行节俭原则，减少支出以及定额标准下降。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019年，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4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2020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安排购置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三、其他

（一）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

（二）机构改革后，在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的水务管理、治水提质等职责基础上组建水务局，不再保留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其次，光明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为新设立事业单位。

（三）本草案上年度预算取数来源于原光明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 2019 年度预算草案。

第八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存款利息收入等。

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五、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表：

1. 收支预算总表
2. 收入预算表
3. 支出预算表
4. 基本支出预算表

5. 项目支出预算表
6.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10.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表
11. 政府采购项目支出预算表
12.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表
13.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项目情况表
14.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1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表1

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0年预算数	项 目	2020年预算数
一、财政预算拨款	63,51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2,061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7
一般性经费拨款	33,511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7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8,550	科学技术支出	81
政府投资项目拨款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81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1,450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8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
财政专户拨款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8
二、事业收入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
四、其他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45
		计划生育事务	22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
		行政单位医疗	12
		事业单位医疗	11
		节能环保支出	787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87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87
		农林水支出	40,752
		水利	40,752
		行政运行	1,20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485
		水利工程建设	7,763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2,476
		其他水利支出	1,827
		住房保障支出	261
		住房改革支出	261
		住房公积金	150
		购房补贴	111
		城乡社区支出	13,35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3,350
		城市建设支出	13,350
		债务付息支出	8,100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8,1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	8,100
本年收入合计	63,511	本年支出合计	63,511
上年结余、结转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63,511	支 出 总 计	63,511

表3

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其中：			
				2020年政府采购项目	2020年面向中小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2020年面向小型、微型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待支付以前年度政府采购项目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63,511	1,710	61,801	7,242	2173	1304	21,392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本级）	16,971	959	16,012	2,540	762	458	12,022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事务中心	46,045	661	45,384	4,449	1335	801	9,370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495	90	405	253	76	46	

表4

基本支出预算表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表6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0年预算数	项 目	2020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2,06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
一般性经费拨款	33,511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7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8,550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7
政府投资项目拨款		科学技术支出	8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1,450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8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81
四、财政专户拨款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
		卫生健康支出	45
		计划生育事务	22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
		行政单位医疗	12
		事业单位医疗	11
		节能环保支出	787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87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87
		农林水支出	40,752
		水利	40,752
		行政运行	1,20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485
		水利工程建设	7,763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2,476
		其他水利支出	1,827
		住房保障支出	261
		住房改革支出	261
		住房公积金	150
		购房补贴	111
		城乡社区支出	13,35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3,350
		城市建设支出	13,350
		债务付息支出	8,100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8,1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	8,100
本年收入合计	63,511	本年支出合计	63,511
上年结余、结转			
收 入 总 计	63,511	支 出 总 计	63,511

表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42,061	1,710	40,351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本级）			14,821	959	13,86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		37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7		37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7		37
	206	科学技术支出	81		81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81		81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81		8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	5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	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	3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	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	12	11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1		11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1		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	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	1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87		787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87		787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87		787
	213	农林水支出	13,717	771	12,946
	21303	水利	13,717	771	12,946
	2130301	行政运行	771	771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183		5,183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7,763		7,7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5	1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5	1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	72	
	2210203	购房补贴	53	53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事务中心			26,745	661	26,0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	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	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	2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	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	10	11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1		11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1		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	1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	10	
	213	农林水支出	26,560	487	26,073
	21303	水利	26,560	487	26,073
	2130301	行政运行	430	430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02		2,302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2,476		22,476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352	57	1,29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2	1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2	1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	70	
	2210203	购房补贴	52	52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495	90	4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	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	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	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	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	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	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	1	
	213	农林水支出	475	70	405

	21303	水利	475	70	405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475	70	4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	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	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	8	
	2210203	购房补贴	6	6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21,450		21,450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本级）			2,150		2,15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50		2,15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50		2,15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150		2,150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事务中心			19,300		19,3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200		11,2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200		11,2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1,200		11,2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8,100		8,100
	232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8,100		8,100
	232041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	8,100		8,100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本级）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事务中心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表10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10,852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本级）				8,550
	213	农林水支出		7,763
	21303	水利		7,763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7,763
			水务发展专项资金一般项目	7,76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87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87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87
			2019年中央城市管网专项安排的海绵城市建设试点资金	787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事务中心				2,302
	213	农林水支出		2,302
	21303	水利		2,302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02
			污水处理费返拨	2,302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表11

政府采购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编号	采购品目	金额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7,242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本级）			2,540
	A	货物类	147
	A03020101	台式计算机	16
	A03020102	手提电脑(市级)	16
	A030299	其他办公自动化设备	3
	A040101	复印纸(市级)	12
	A0602	防汛物资	100
	B	工程类	
	C	服务类	2,393
	C99	其他服务	2,393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事务中心			4,449
	A	货物类	10
	A03020101	台式计算机	4
	A03020102	手提电脑(市级)	1
	A040101	复印纸(市级)	5
	B	工程类	
	C	服务类	4,439
	C99	其他服务	4,439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253

	A	货物类	3
	A040101	复印纸(市级)	3
	C	服务类	250
	C99	其他服务	250

注：本表只反映2020年当年政府采购项目，不包括“待支付以前年度政府采购项目”。

表12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表

单位名称：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总额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2019	142		9	133	95	38
	2020	18		8	10		10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本级）	2019	62		5	57	19	38
	2020	15		5	10		10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事务中心	2019	2		2			
	2020	3		3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2019						
	2020						
深圳市光明区环境监测站(已不在水务局)	2019	78		2	76	76	
	2020						

注：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外事部门审定的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2020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零，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表13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项目情况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单位：万元
实施单位	项目名称	是否重点项目	预算金额			预算执行时间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	其他资金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本级）						
	三大基地市政消防供水设施提升工程	否	150		150	2020.01.01 -- 2020.12.31
	光明区基层社区供水管网改造工程（七期）	否	300		300	2020.01.01 -- 2020.12.31
	光明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三期）	否	150		150	2020.01.01 -- 2020.12.31
	光明区消火栓建设及改造工程（新建类）	否	450		450	2020.01.01 -- 2020.12.31
	计生考核专项经费	否	11	11		2020.01.01 -- 2020.12.31
	后勤保障经费	否	278	278		2020.01.01 -- 2020.12.31
	专干管理费	是	1,006	1,006		2020.01.01 -- 2020.12.31
	光明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四期）	否	100		100	2020.01.01 -- 2020.12.31
	党组织活动经费	否	37	37		2020.01.01 -- 2020.12.31
	2019年中央城市管网专项安排的海绵城市建设试点资金	是	787	787		2020.01.01 -- 2020.12.31
	水政执法经费	否	222	222		2020.01.01 -- 2020.12.31
	其他经费	否	81	81		2020.01.01 -- 2020.12.31
	防灾和水土保持经费	是	567	567		2020.01.01 -- 2020.12.31
	光明区基层社区供水管网改造工程（八期）	否	500		500	2020.01.01 -- 2020.12.31
	水务发展专项资金一般项目	是	7,763	7,763		2020.01.01 -- 2020.12.31
	行政绩效评估结果运用经费	否	193	193		2020.01.01 -- 2020.12.31
	排水管理工作经费	是	1,297	1,297		2020.01.01 -- 2020.12.31
	公明办事处市政道路消防设施改造完善工程	否	200		200	2020.01.01 -- 2020.12.31
	光明区基层供水管网改造工程（六期）	否	100		100	2020.01.01 -- 2020.12.31
	光明新区城中村消防栓（部分）改造提升工程	否	100		100	2020.01.01 -- 2020.12.31
	综合管理工作经费	是	754	754		2020.01.01 -- 2020.12.31
	光明区基层供水管网改造工程（五期）	否	100		100	2020.01.01 -- 2020.12.31
	水资源和供水保障工作经费	是	866	866		2020.01.01 -- 2020.12.31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事务中心						
	茅洲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中上游段）-鹤颈水综合整治工程	否	1,000		1,000	2020.01.01 -- 2020.12.31
	行政绩效评估结果运用经费	否	156	156		2020.01.01 -- 2020.12.31
	水务设施监管工作经费	是	22,476	22,476		2020.01.01 -- 2020.12.31
	光明区海绵城市试点区域海绵化改造工程	否	2,000		2,000	2020.01.01 -- 2020.12.31
	光明水质净化厂已建污水管网接驳完善工程	否	1,000		1,000	2020.01.01 -- 2020.12.31
	治水提质专项债券利息	否	8,100		8,100	2020.01.01 -- 2020.12.31
	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内工业区正本溯源工程	否	2,000		2,000	2020.01.01 -- 2020.12.31
	计生考核专项经费	否	11	11		2020.01.01 -- 2020.12.31
	公明街道将石西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	否	400		400	2020.01.01 -- 2020.12.31
	公明玉律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	否	500		500	2020.01.01 -- 2020.12.31
	光明区公明办事处长圳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	否	300		300	2020.01.01 -- 2020.12.31
	光明区污水支管网（二期）建设工程（泾口、墨湖社区）	否	1,500		1,500	2020.01.01 -- 2020.12.31
	水务事务中心工作经费	是	1,139	1,139		2020.01.01 -- 2020.12.31
	光明区污水支管网（二期）建设工程（塘家、甲子塘、红星社区）	否	1,500		1,500	2020.01.01 -- 2020.12.31
	玉田河景观提升工程	否	800		800	2020.01.01 -- 2020.12.31
	金安路（通兴路-松白路）段雨水箱涵工程	否	100		100	2020.01.01 -- 2020.12.31
	华星光电G11项目污水管道工程	否	100		100	2020.01.01 -- 2020.12.31
	污水处理费返拨	是	2,302	2,302		2020.01.01 -- 2020.12.31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质量安全监督工作经费	是	405	405		2020.01.01 -- 2020.12.31
合 计			61,801	40,351	21,450	

表14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年度		2020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主管部门	光明区水务局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党组织活动	根据2020年度的党通过开展党组织专题教育活动，实现引导广大党员统一思想，凝聚力量，不断增强党员队伍和党组织的创造力、凝聚力和战斗力。夯实基层党组织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发挥广大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建立和完善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常抓不懈的工作机制，切实把广大基层党员干部的积极性、创造力，凝聚到各项事业中来。	37	37	
	水污染治理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5〕17 号）和《深圳市治水提质指挥部关于印发深圳市进一步推进排水管网正本清源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深圳市水务局关于下放排水达标小区认定工作的通知》要求，全面推进实施《深圳市治水提质工作计划（2015-2020 年）》，开展水污染治理工作，通过正本清源、河道整治等提升我区水环境。	2436	2436	
	水资源管理及供水安全	开展海绵城市试点的验收和全区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工作，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对全区水资源管理进行梳理，确保通过年度考核。通过编制《光明区2019年水资源公报》，定期向社会各界公告水资源情势、开发利用保护情况和重要水事活动，引起政府对水资源的关注，提高全民的节水、惜水、护水意识。	1653	1653	
	水务设施监管维护	保障光明区水务设施正常运营维护管养	24778	24778	
	防洪排涝及水土保持	防灾减灾救灾工作、防治水土流失，保护并合理利用水土资源，为建立良好生态环境、解决光明区内涝、污水处理等问题，保证人民群众出行安全，提高人民群众生活幸福感。	8330	8330	
	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管	通过质量安全监督抽检，确保区水务工程及安全防护设施的实体质量；对在监在建的区水务工程进行质量安全按季度进行巡查，通过巡查反映各项目施工质量水平及安全隐患问题，并针对性提出整改和提出改进提升建议，使各项目总体状况可控，保障区水务工程建设的质量与安全。	405	405	
	水政执法	依法严厉打击违反水资源管理、水土保持、河道（库区）管理、供水（含二次供水）和节约用水管理、水利工程建设管理、排水管理的违法行为，严厉查处各种水政违法案件，保持查办案件高压态势，形成有力震慑。开展普法宣传，加强民众的法律意识，减少水政违法行为的发生。开展2020年度双随机检查，按季度摇号，抽取检查对象并实施执法检查	222	222	
	水务体系规划	编制《光明区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报告》，客观评价“十三五”规划的执行情况及存在的主要问题；正确把握光明区社会经济发展趋势，以及国家、省、市对水务工作提出的新要求，分析光明区水务发展面临的重大形势和相关要求；提出“十四五”光明区水务发展总体思路；制定“十四五”水务发展目标、发展任务、建设重点、改革方向及保障措施；编制“十四五”水务发展投资及计划。对我区水务工作进行全面梳理，并建立健全的制度规范。	363	363	
	政府投资项目	完成政府投资项目支付及偿还上年度利息。	21450	21450	
	机关建设	落实区委区政府要求，机关日常运作、日常考核等相关事项。如计生考核、行政绩效考核、机关日常事务、模范机关创建等事项，加强机关管理，从而提升机关作风。	3837	3837	
	金额合计		63511	63511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加快推进我局负责的在建工程结算审计工作，推进管网提质增效项目，加快完成防洪排涝建设任务，打造一批高质量、有艺术范的水环境治理亮点工程。 目标2：建立排水管网“一张图”，全面开展排水户调查办证工作。 目标3：推动排水公司整合，全面开展排水管理进小区、深化水务管养进社区，实施“双升双降”行动。 目标4：启动智慧水务二期试点项目建设、推进水务网格信息化管理、推进水务工程监管信息化建设。 目标5：建立水政“执法网”、强化联合执法、开展专项执法、加强水政执法专项培训和普法宣传。 目标6：全力保障区域供水安全、防汛安全、全力做好水务领域质量安全工作。 目标7：高品质完成国家海绵试点验收、推动科学城海绵城市建设、输出海绵城市建设“光明模式”。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务课题研究数	2
			污水处理站建设数	2
			新开工水务项目数	5
			整治内涝点数	16
			万元GDP用水量降幅	≥28%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降幅	≥28%
			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	1
			水务普法培训场次	5
			供水管网改造工程社区数	7
			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小区数	6
			优质饮用水入户小区数	5
		质量指标	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一期工程量完成率	≥40%
			河长制考核通过	及格
			海绵城市连片效益	达标
			内涝点整治率	>80%
			排水户监管全覆盖率	≥90%
			小区、城中村排水管渠专业化管养全覆盖	≥95%
		时效指标	工作计划完成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支出进度达标率	>8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小区供水保障能力	有效提高
			社会节水意识	有效提高
			提供经济社会发展统计数据	数据可靠
			河道水质达标率（地表水Ⅴ类）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务工程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防洪排涝预防预警体系	完善
			防洪排涝工程体系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水环境公众满意度	90%

表1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预算年度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2019年中央城市管网专项安排的海绵城市建设试点资金	主管单位	光明区水务局	
项目类型	专项资金	是否新增项目	否	
项目开始日期	2020/1/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项目总金额（元）	7,87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7,870,000.00	
财政拨款资金（元）	0.00	其他资金（元）	0.00	
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元）	7,870,000.00	政府购买服务资金（元）	0.00	
项目概况	2016年4月，深圳市以光明区凤凰城为试点区域成功申报国家第二批海绵城市试点城市。根据《城市管网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财政部分三年下达12亿元补助资金用于支持海绵城市试点建设工作。深圳市财政委会同市水务局、原光明新区管委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城市管网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中央奖补资金管理的相关办法，联合起草并印发了《深圳市海绵城市建设试点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深财居〔2017〕11号），指导中央海绵城市专项奖补资金的管理和使用。2019年，财政部下达了2亿元城市管网专项资金，根据2019年资金使用计划及各补助项目的进展情况，预计2020年结余624万元。			
项目用途	2020年结余624万元城市管网专项资金将继续支持海绵城市建设工作。			
固定资产采购金额	0.00	采购品目		
项目总(中期)目标	总目标：圆满完成海绵城市试点建设工作，试点区域达到海绵城市试点批复绩效指标。 中期目标：结合试点区域自评估情况，形成整改方案			
年度绩效目标	1、试点区域年径流总量控制率达到70%以上； 2、试点区域主要河道水环境质量达到地表水Ⅴ类； 3、试点区域历史内涝点全部消除； 4、试点区域海绵城市系统化方案结题验收； 5、光明区智慧海绵城市信息化建设项目验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
产出目标	数量	建设进度	结题验收	项目合同
	质量	技术达标	达到海绵城市试点考核要求	根据《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 水利部关于批复2016年中央财政支持海绵城市建设试点绩效目标的通知》指标要求、项目合同
	时效	工作时序	达标年度绩效指标要求	根据《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 水利部关于批复2016年中央财政支持海绵城市建设试点绩效目标的通知》批复指标、项目合同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PPP模式	PPP模式合规	财政部对PPP模式的有关规定
	社会效益	综合影响	海绵城市管控手段有效	根据《深圳市海绵城市建设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
	生态效益	水环境质量	达到地表水Ⅴ类	水质监测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海绵城市建设达到足够的显示度	问卷调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预算年度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防灾和水土保持经费		主管单位	光明区水务局
项目类型	常规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项目开始日期	2020/1/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项目总金额（元）	5,67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5,670,000.00
财政拨款资金（元）	5,670,000.00		其他资金（元）	
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元）			政府购买服务资金（元）	4,050,000.00
项目概况	1、防灾工作经费：用于支持防汛抗旱等各项防灾减灾救灾工作，为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提供强有力的资金支持。 2、水土保持经费：用于防治水土流失，保护并合理利用水土资源，为建立良好生态环境而设立的专用资金。 3、水务工程行业监管经费：用于在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宣传等行业监管工作，保证在建水务工程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			
项目用途	1、防灾工作经费：开展水务防灾技术服务支撑、防汛物资、防汛队伍、防汛人员等。 2、水土保持经费：开展光明区水土保持工作等。 3、水务工程行业监管经费：开展在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宣传等行业监管工作。			
固定资产采购金额	1,000,000.00		采购品目	其他物资
项目总(中期)目标	总体：完成防汛抗旱等各项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进一步提高防范应对灾害能力，为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提供强有力的保障。完成水土保持方案评审、水土保持监测等相关业务。完成在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宣传等行业监管工作，保证全年在建水务工程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 中期：初步完成防汛抗旱等各项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进一步提高防范应对灾害能力。完成水土保持方案评审、水土保持监测等相关业务的前期准备工作，为下步计划打下坚实的业务基础。完成在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宣传等行业监管工作，保证全年在建水务工程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			
年度绩效目标	1、防灾工作经费：完成防汛抗旱等各项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进一步提高防范应对灾害能力，为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提供强有力的保障。 2、水土保持经费：完成水土保持方案评审、水土保持监测等相关业务。 3、水务工程行业监管经费：完成在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宣传等行业监管工作，保证在建水务工程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
产出目标	数量	光明区水土保持技术服务月报	每月1份	《水土保持技术服务实施方案》
		季度总结报告	每季度1份	《水土保持技术服务实施方案》
		水土保持双随机抽查	12%	《双随机抽查工作方案》
		防汛物资	/	根据《防汛物资储备定额编制规程》有关规定。
		车辆年审费	至少1次	根据《2019年光明区防洪排涝排水泵车日常维护协议书》有关规定。
		宣传次数	至少1次	根据区里考核办法
		辅助对水务设施开展汛前、汛后等防灾检查工作	按90工日计算。	水务防灾技术服务支撑合同有关规定。
		抢险救援队伍人员	30	根据《三防建设标准化建设》有关规定。
		专家评审次数	2	深圳市光明区防洪排涝新增项目建设计划（2019—2020）
		课题成果数量	1	深圳市光明区防洪排涝新增项目建设计划（2019—2020）
		防汛宣传次数	1	深圳市光明区防汛应急预案
	质量	项目考核情况	合格	《水土保持监测技术服务考核方案》
		市民对防灾减灾的认识程度	达到良好程度	问卷调查
		项目考核情况	合格	根据合同有关规定。
		课题成果利用率	0.8	无
		专家评审通过率	100%	无
		宣传聚集人数	30	无
	时效	工作及时完成率	1	根据合同有关规定。
		项目完成时长	30天	无
		修改时长	15天	无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水土保持方案评审	12个工作日	《水土保持监测技术服务考核方案》
		水土保持双随机抽查	7个工作日	《双随机抽查工作方案》
		积水人员受困情况	人数保持在30人以下	无
	社会效益	完成救援任务	达到良好程度	根据合同有关规定。
		关键问题的解决程度	达到良好程度	乙方提供的佐证材料
		群众水土保持意识	有所提升	问卷调查
	生态效益	水土流失防治情况	有所改善	问卷调查
	满意度	甲方满意度	基本满意	项目履约评价
成果满意度		100%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预算年度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行政绩效评估结果运用经费		主管单位	光明区水务局
项目类型	常规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项目开始日期	2020/1/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项目总金额 (元)	1,93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 (元)	1,930,000.00
财政拨款资金 (元)	1,930,000.00		其他资金(元)	0.00
中央转移支付资金 (元)	0.00		政府购买服务资金(元)	0.00
项目概况	用于行政绩效考核业务。			
项目用途	用于行政绩效考核业务。			
固定资产采购金额	0.00		采购品目	0.00
项目总(中期)目标	根据上级要求，及时、准确完成员工绩效评价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上级要求，及时、准确完成员工绩效评价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
产出目标	数量	人员数量	19人	单位绩效考核相关文件。
	质量	准确性	准确率100%	单位绩效考核相关文件。
	时效	及时性	及时率100%	单位绩效考核相关文件。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	员工满意度	满意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预算年度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行政绩效评估结果运用经费		主管单位	光明区水务局
项目类型	常规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项目开始日期	2020/1/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项目总金额 (元)	1,56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 (元)	1,560,000.00
财政拨款资金 (元)	1,560,000.00		其他资金(元)	0.00
中央转移支付资金 (元)	0.00		政府购买服务资金(元)	0.00
项目概况	根据上级要求，及时、准确完成员工绩效评价工作。			
项目用途	根据上级要求，及时、准确完成员工绩效评价工作。			
固定资产采购金额	0.00		采购品目	0.00
项目总(中期)目标	根据上级要求，及时、准确完成员工绩效评价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上级要求，及时、准确完成员工绩效评价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
产出目标	数量	人员数量	19人	单位绩效考核相关文件。
	质量	准确性	准确率100%	单位绩效考核相关文件。
	时效	及时性	及时率100%	单位绩效考核相关文件。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	员工满意度	满意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预算年度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后勤保障经费		主管单位	光明区水务局
项目类型	常规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项目开始日期	2020/1/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项目总金额 (元)	2,78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 (元)	2,780,000.00
财政拨款资金 (元)	2,780,000.00		其他资金(元)	0.00
中央转移支付资金 (元)	0.00		政府购买服务资金(元)	0.00
项目概况	后勤保障经费：用于保障办公场地租赁费用。			
项目用途	后勤保障经费：保证机关单位各项职能工作的顺利进行和职能的充分发挥，为职工提供工作环境、安排办公场所等。			
固定资产采购金额	0.00		采购品目	0.00
项目总(中期)目标	能够实现提高后勤管理能力的目标，充分发挥和强化后勤部门的管理服务、后勤保障等职能作用，更好地为职工提供全面的服务，为工作的顺利开展发挥重要作用。			
年度绩效目标	能够实现提高后勤管理能力的目标，充分发挥和强化后勤部门的管理服务、后勤保障等职能作用，更好地为职工提供全面的服务，为工作的顺利开展发挥重要作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
产出目标	数量	办公场地租赁面积	2247.54平方	办公用房租金一览表
	质量	办公场地租赁服务验收情况	合格	办公用房租金一览表
	时效	办公场地租赁时间	2020年1月-12月	办公用房租金一览表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	不适用	不适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预算年度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计生考核专项工作经费	主管单位	光明区水务局	
项目类型	常规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项目开始日期	2020/1/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项目总金额 (元)	11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 (元)	110,000.00	
财政拨款资金 (元)	110,000.00	其他资金(元)	0.00	
中央转移支付资金 (元)	0.00	政府购买服务资金(元)	0.00	
项目概况	根据区要求，对通过人口与计生目标管理责任制考评的单位和个人发放计划生育奖励金，促进本单位计生工作落实。			
项目用途	用于开展年度计划生育考核业务，按时完成计生考核专项经费的发放。			
固定资产采购金额	0.00	采购品目	0.00	
项目总(中期)目标	按要求及时、准确完成计生奖励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按要求及时、准确完成计生奖励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
产出目标	数量	人员数量	>=19人	区计生考核情况
	质量	准确性	准确率100%	区计生考核情况
	时效	及时发放计生奖励	及时率100%	区计生考核情况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	计生对象满意度	100%满意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预算年度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计生考核专项工作经费		主管单位	光明区水务局
项目类型	常规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项目开始日期	2020/1/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项目总金额 (元)	11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 (元)	110,000.00
财政拨款资金(元)	110,000.00		其他资金(元)	0.00
中央转移支付资金 (元)	0.00		政府购买服务资金(元)	0.00
项目概况	按要求及时、准确完成计生奖励工作。			
项目用途	按要求及时、准确完成计生奖励工作。			
固定资产采购金额	0.00		采购品目	0.00
项目总(中期)目标	按要求及时、准确完成计生奖励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按要求及时、准确完成计生奖励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
产出目标	数量	人员数量	≥16人	
	质量	准确性	准确率100%	
	时效	及时发放计生奖励	及时率100%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	计生对象满意度	100%满意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预算年度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水务设施监管工作经费	主管单位	光明区水务局	
项目类型	常规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项目开始日期	2020/1/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项目总金额（元）	224,67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224,670,000.00	
财政拨款资金（元）	224,670,000.00	其他资金（元）	0.00	
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元）	0.00	政府购买服务资金（元）	62,000,000.00	
项目概况	1.排水管网：2019年光明区存量及新增管网合计2512.5公里，分别委托深圳市深水光明水环境有限公司（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及深圳市光明排水有限公司（公明及白花社区）运营管养，并已签订相关运营维护合同 2.河道：光明区内河道及小微水体管养，河道共88.88km，其中二级河道64.65公里、三级河道9.26公里、四级河道79.851公里，小微水体水体共64.881km。 3.湿地：茅洲河人工湿地位于深圳市光明新区西北部，龙大高速与公常公路交汇处东北侧，同时也是新陂头河汇入茅洲河干流位置，占地8.68万m²。 4.泵站：对上下村、马田河、马山头3座排涝泵站进行运营管养，3座泵站总设计排涝流量75.74立方米每秒。 5.水库：对16座小型水库配备专职管护人员并根据相关规范文件要求进行专业化管养，通过水域和陆域保洁、巡查、安保、土石坝修理、溢洪道修理、闸门养护、设施设备维修、伸缩缝止水设施养护、安全设施养护、观测和监测设施养护，并提供水库安全管理及咨询服务，在水库出现安全问题时，及时向甲方汇报，并协助甲方开展相关行政审批事中、事后监管。 6.原水管：1.石甲线原水管属于区域性原水管道工程，主要接通北线引水工程及现有的石松供水网络后的石岩水库一甲子塘水厂原水管，同时将东部原水及东深原水送至光明区的甲子塘水厂及宝安区松岗街道办，项目总投资10689万元。本项目最大管径DN2200，设计输水量45.92万m3/d，设计管线总长约3222m。2.上村水厂原水管分3条线：一是石岩水库至上村水厂原水管工程位于深圳市光明区，属于区域性原水管道工程，从石岩开始，途径松白路、南环大道和民生大道至上村水厂结束。设计管线总长约10581m；二是莲塘水库至上村水厂供水管道，从莲塘水库开始，经西田莲塘工业区，DN600钢筋混凝土管线全长3354m。三是铁坑水库至上村水厂供水管道，从铁坑水库开始，经西田莲塘工业区，DN800管线全长3696m。			
项目用途	1.排水管网：管养单位按合同约定，对我区排水管网进行日常巡查、检查维护、检漏修漏、清淤等工作，确保我区雨污水正常排放，各排水设施安全运行。 2.河道：管养单位按合同约定，对河道堤防、护岸及栏杆、绿化、巡河道等附属设施进行保洁、巡查、绿化管养、维修等维护管养工作，确保河道整洁、美观、无黑臭以及正常发挥行洪功能，及时修复安全隐患，保证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3.湿地：管养单位按合同约定，对范围内的卫生保洁、绿化养护、道路养护、“四害”消杀和白蚁防治，以及对水质净化设施、电气设备等进行日常维护。 4.泵站：通过委托市场化运营，保障泵站能有效、及时地抽排涝水，避免因内涝给人民带来严重的经济损失。 5.水库：通过专业化管养实现水库管养的专业化、社会化，管理的科学化、制度化，及时管控水库风险，确保水库运行安全。 6.原水管：管养单位按合同约定，对原水管进行日常巡查、检查维护、检漏修漏、水管清垢和防腐蚀等工作，确保原水管安全运营，提高原水管管渠安全系数，确保供水工程的正常、安全运行。			
固定资产采购金额	0.00	采购品目	0.00	
项目总(中期)目标	项目总目标 保障光明区水务设施正常运营维护管养。 中期目标 1.排水管网：2019年前三季度，各单位的管网维护质量、淤泥运输处置、安全文明管理、档案及信息管理、服务质量共五个方面的考核指标均已按设定要求完成，排水设施也安全稳定的运行。 2.河道：开展好河道日常运营管理工作，制定合理的巡查、保洁、绿化养护维护方案，汇总日常运营数据，编制河道运营周报、月报及其他相关资料。 3.湿地：开展好日常运营管理工作，制定合理的巡查、保洁、绿化养护维护方案，汇总日常运营数据，编制运营周报、月报及其他相关资料。 4.泵站：改善马田、公明、合水口、上下村等4条排洪渠共18.57km2汇水区域内的排洪功能，减免4条排洪渠河口段共5.06km2内涝面积内设计排涝标准市政暴雨重现期T=2年的洪涝灾害。 5.水库：通过预算资金投入，改善区16个水库管控风险 6.原水管：开展好原水管日常运营管理工作，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制订合理的运行维护方案，日常巡查方案，配合停水检修方案、档案资料管理方案；			
年度绩效目标	1.排水管网：2019年汛期已过，并未发生任何重大事故及灾情，我局将督促个单位完成合同内容设立的管网维护质量、淤泥运输处置、安全文明管理、档案及信息管理、服务质量共五个方面的考核指标。建立健全并落实各项运营维护管理制度，保证排水设施正常运行。 2.河道：开展好河道日常运营管理工作，确保各项维护工作按照制度和方案要求落到实处，保证河道管养质量；汛期建立河道防汛应急工作预案，及时上报水毁情况并采取相应的临时措施，确保无人员伤亡事故发生 3.湿地：开展好日常运营管理工作，确保各项维护工作按照制度和方案要求落到实处，保证管养质量；汛期建立防汛应急工作预案，及时上报水毁情况并采取相应的临时措施，确保无人员伤亡事故发生 4.泵站：上下村、马田河、马山头3座排涝泵站及配套排洪渠及相关桥涵、控制闸、雨水系统、上下村、马田排洪渠自排闸等的运行维护管理，包括日常运行维护管理；机电设备和辅助设备的维修养护、定期检修、年度大修和备品备件；泵站建筑物和附属设施的维修养护、安全监测和监测；泵站及配套设施等建筑物周边环境设施的管理维护、绿化养护、安全巡查；技术档案管理。 5.水库：通过预算资金投入，改善区16个水库管控风险 6.原水管：开展好日常运营管理工作，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制订合理的运行维护方案，日常巡查方案、配合停水检修方案、档案资料管理方案；建立项目相关的日常管理制度，岗位责任制，安全操作制度，设备定期保养检修制度，突发事件处理的应急预案及措施，防汛及抢险措施，并组织项目相关人员进行培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
	数量	原水管长度	17.63公里	原水管合同
		排水管网长度	2512.5公里	移交证书及提前接管协议
		湿地运维数量	1座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设施运维协议
		河道长度	153.761公里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设施运维协议
		泵站运维数量	3座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设施运维协议
		水库管养数量	16座	光明区小型水库管养合同
		原水管运行情况	安全运行，考评良好或合格	按合同规定执行：考核评定优良（80分以上）支付全额管养费用；考核评定为中（80分以下，60分以上），支付额度=考核分数×全额管养费用/80；考核评定为差（60分以下），管养费用不予支付。
		排水管网运维情况	根据合同考核运营维护质量	管网维护质量、淤泥运输处置、安全文明管理、档案及信息管理、服务质量进行考核，各季度提前支付80%服务费用，考核评定优良（80分以上）支付全额管养费用；考核评定为中80分以下，每低一分扣减运营管理服务费50000元。

产出目标	质量	湿地运维情况	各项维护工作符合规范及方案要求，考评良好或合格	考核评定大于80分支付全额管养费用，低于80分每少1分扣50000元。
		河道运维情况	各项维护工作符合规范及方案要求，考评良好或合格	考核评定大于80分支付全额管养费用，低于80分每少1分扣50000元。
		泵站运维情况	各项维护工作符合规范及方案要求，考评良好或合格	考核评定大于80分支付全额管养费用，低于80分每少1分扣50000元。
		水库运行情况	安全运行，考评良好或合格	考核评定优良（80分以上）支付全额管养费用；季度考核综合评分低于80分的，每低于1分扣减运管费50000元。
	时效	原水管运维时长	全年维护	根据原水管合同约定要求。
		排水管网运维时长	全年维护	根据合同约定要求。
		泵站运维时长	全年维护	根据合同约定要求。
		河道运维时长	全年维护	按水务设施委托运营协议要求。
		湿地运维时长	全年维护	根据合同约定要求。
		水库运维时长	全年维护	根据水库管养合同约定要求。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无此类指标		
	社会效益	原水管运行质量	管养光明区20.83公里原水管，确保供水工程的正常、安全运行。	根据原水管合同约定要求。
		排水管网运行质量	管网维护质量、淤泥运输处置、安全文明管理、档案及信息管理、服务质量进行考核，确保全区雨污水正确排放、排水设施安全运行，避免因排水不畅导致的人民生命财产损失。	根据合同约定要求。
		湿地运行质量	确保湿地管养正常运行，及时上报和修复安全隐患。	根据合同约定要求。
		河道运行质量	确保管养河道正常行洪，及时上报和修复安全隐患。	按水务设施委托运营协议要求。
		泵站运行质量	解决了公明薯田埔、合水口、上村、下村、马山头、根竹园等6个社区严重内涝问题。	根据原水管合同约定要求。
		水库运行质量	管养区16座小型水库，管控水库风险，确保水库运行安全	根据原水管合同约定要求。
	生态效益	提升河道整体景观	水清岸绿、生物多样性丰富，人居与自然环境和谐统一	按水务设施委托运营协议要求。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或以上满意	满意度公众调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预算年度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污水处理费返拨		主管单位	光明区水务局
项目类型	常规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项目开始日期	2020/1/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项目总金额 (元)	23,02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 (元)	23,020,000.00
财政拨款资金 (元)	23,020,000.00		其他资金(元)	0.00
中央转移支付资金 (元)	0.00		政府购买服务资金(元)	0.00
项目概况	1.排水管网：2019年光明区存量及新增管网合计2512.5公里，分别委托深圳市深水光明水环境有限公司（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及深圳市光明排水有限公司（公明及白花社区）运营管养，并已签订相关运营维护合同			
项目用途	1.排水管网：管养单位按合同约定，对我区排水管网进行日常巡查、检查维护、检漏修漏、清淤等工作，确保我区雨污水正常排放，各排水设施安全运行。			
固定资产采购金额	0.00		采购品目	0.00
项目总(中期)目标	项目总目标： 保障排水管网正常运营管养。 中期目标： 2019年前三季度，各单位的管网维护质量、淤泥运输处置、安全文明管理、档案及信息管理、服务质量共五个方面的考核指标均已按设定要求完成，排水设施也安全稳定的运行。			
年度绩效目标	督促各单位完成合同内容设立的管网维护质量、淤泥运输处置、安全文明管理、档案及信息管理、服务质量共五个方面的考核指标。建立健全并落实各项运营维护管理制度，保证排水设施正常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
产出目标	数量	排水管网	2512.5公里	移交证书及提前接管协议。
	质量	排水管网运维情况	根据合同考核运营维护质量	管网维护质量、淤泥运输处置、安全文明管理、档案及信息管理、服务质量进行考核，各季度提前支付80%服务费用，考核评定优良（80分以上）支付全额管养费用；考核评定为中80分以下，每低一分扣减运营管理服务费50000元。
	时效	排水管网维护时长	全年维护	根据合同约定要求。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无此类指标		
	社会效益	排水设施运行质量	管网维护质量、淤泥运输处置、安全文明管理、档案及信息管理、服务质量进行考核，确保全区雨污水正确排放、排水设施安全运行，避免因排水不畅导致的人民生命财产损失。	根据合同约定，对考核运营维护质量进行考核，其中包括管网维护质量、淤泥运输处置、安全文明管理、档案及信息管理、服务质量等。
	生态效益	无此类指标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或以上满意	满意度公众调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预算年度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水务事务中心工作经费	主管单位	光明区水务局	
项目类型	常规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项目开始日期	2020. 01. 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 12. 31	
项目总金额（元）	11, 390, 000. 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11, 390, 000. 00	
财政拨款资金（元）	11, 390, 000. 00	其他资金（元）		
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元）		政府购买服务资金（元）	9, 400, 000. 00	
项目概况	一、技术研究工作：鉴于光明区治水提质时间紧、任务重，光明区为加强治水提质的工作进程，合理控制投资成本，提高控制目标的可达性，确保各个治理项目顺利通过考核验收，经提请区政府批准，2019年区水务局聘请治水提质技术管家，构建“政府+职能部门+技术管家”的综合执行团队，全力推进光明区水环境流域的治水提质工作实施。经公开招标，光明区治水提质技术管家服务项目由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单位，以下简称水规院）和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以下简称西北院）于2019年2月25日中标，3月5日联合体单位与区水务局签订服务合同，合同总价为 939万元，服务期限为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合同最多可续签2次，续签合同服务期限均为一年，总服务期限不超过3年。 接到中标通知后，深圳水规院牵头西北院立刻组成提质技术管家服务团队，于2019年2月底进驻光明开始技术服务工作。 二、建设项目的管理工作：为提升我局在建在管水务工程质量，规范和提升水务局形象，为局内实施工程良性发展提供保障，根据《深圳市光明新区纪检监察局（审计局）关于规范政府投资项目工程结算、竣工决算审计工作的通知》，我局自行委托审计单位进行结（决）算的工作。 三、智慧水务工作：2020年计划持续开展智慧水务项目建设，需要智慧水务项目咨询服务。			
项目用途	一、治水提质技术管家服务：1. 治水提质统筹和协调技术服务工作；2. 治水提质迎检考核相关技术服务工作；3. 治水提质迎检考核相关技术服务工作；4. 治水提质施工进度和现场效果技术服务工作；5. 雨污分流、正本清源管网工程实施效果分析评估及技术支持。 二、建设项目的管理：1. 建设项目的管理费：配备相应的安全防护劳保用品，临时应急防范设施。2. 工程结算审计费：审计水务发展专项资金及三防应急资金已竣工验收项目，及支付审计费。 三、智慧水务工作：开展智慧水务项目专家评审、智慧水务调研、智慧水务项目二期前期文件编制等工作。			
固定资产采购金额	无	采购品目	无	
项目总(中期)目标	项目总目标： 保障水务事务中心综合管理、技术研究、智慧水务、设施运行以及建设项目的管理工作正常开展。 中期目标： 一、技术研究工作：协助制定区治水提质规划及流域综合治理规划并监督实施；协助制定区治水提质年度建设规划、工作任务、实施计划和责任清单；协助检查和督办相关单位的治水提质工作；组织制定区治水提质重大技术路线，承担重大治水提质项目技术方案的审查和评估工作；协助整理汇总区治水提质指挥部成员单位涉及治水提质项目推进过程中的重大问题及共性问题，研究提出解决方案和工作建议。 二、建设项目的管理：采购安全防护用品、器具、应急抢险临时设施；完成水务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的结算审计工作，完成三防应急资金项目的结算审计工作。 三、智慧水务工作：通过智慧水务项目咨询服务，确保智慧水务项目建设能够提升水务精细化、科技化和智慧化管理能力。			
年度绩效目标	一、技术研究工作：为区水污染治理提供系统、规范及专业化的技术服务，高效率高质量高标准地实现国家、省、市对于光明区制定的治水提质工作任务目标，为完成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及茅洲河干流及一级支流稳定达五类水制定总体技术方案和技术线路，统筹年度考核计划，满足治水提质、治污保洁、生态文明建设等绩效考核要求。 二、建设项目的管理：通过使用配备安全防护用品、器具、应急抢险临时设施，达到安全生产，提升单位自身形象的目标；完成2020年度的项目结算审计工作及项目所有合同的支付工作。 三、智慧水务工作：完成智慧水务二期项目可行性研究编制和专家评审，提供智慧水务二期项目建设技术咨询。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
产出目标	数量	涉水项目审批专家评审次数	30次	根据《光明区治水提质技术管家服务》合同及考核办法规定。
		治水项目技术方案评审次数	30次	根据《光明区治水提质技术管家服务》合同及考核办法规定。
		重点项目技术评估次数	6次	根据《光明区治水提质技术管家服务》合同及考核办法规定。
		项目管理人员安全防护用品数 配备	100%	《深圳市安全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文件》（深安办〔2018〕272号文）
		已验收水专项项目审计数	16次	《深圳市光明新区纪检监察局（审计局）关于规范政府投资项目工程结算、竣工决算审计工作的通知》
		已验收三防项目审计数	7次	《深圳市光明新区纪检监察局（审计局）关于规范政府投资项目工程结算、竣工决算审计工作的通知》
		智慧水务可行性研究报告成果数	1项	根据智慧水务2020年行动计划，智慧水务二期项目实施前需编制可研报告
		智慧水务专家评审次数	2次	根据智慧水务2020年行动计划，智慧水务二期项目实施过程需要开展专家评审
	质量	涉水项目审批准确性	100%	根据《光明区治水提质技术管家服务》合同及考核办法规定。
		技术方案评审合理性	100%	根据《光明区治水提质技术管家服务》合同及考核办法规定。
		技术管家服务合同要求达成率	100%	根据《光明区治水提质技术管家服务》合同及考核办法规定。
		建设项目现场管理安全防护保障率	100%	《深圳市安全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文件》（深安办〔2018〕272号文）
		建设项目已验收项目结算审计率	100%	《深圳市光明新区纪检监察局（审计局）关于规范政府投资项目工程结算、竣工决算审计工作的通知》
		智慧水务专家评审通过率	100%	根据智慧水务2020年行动计划，智慧水务二期项目实施过程需要开展专家评审
	时效	涉水项目审批专家评审及时性	95%	根据《光明区治水提质技术管家服务》合同及考核办法规定。
		技术方案评审	完成	根据《光明区治水提质技术管家服务》合同及考核办法规定。
建设项目审计结束支付及时率		100%	《深圳市光明新区纪检监察局（审计局）关于规范政府投资项目工程结算、竣工决算审计工作的通知》	
智慧水务可行性研究报告完成时限		2020年12月	根据智慧水务2020年行动计划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技术方案优化效益	工程投资保持在合理范围	光明区2020年水务专项规划
		水务规划合理性	达到良好程度	光明区2020年水务专项规划
		咨询服务对智慧水务二期项目建设影响	优化	专家评审意见，咨询服务意见
	社会效益	两部委等黑臭水体考核	通过	光明区2020年水务专项规划
干支流水质		稳定达标	光明区2020年水务专项规划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预算年度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水务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单位	光明区水务局
项目类型	专项资金		是否新增项目	是
项目开始日期	2020/1/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项目总金额（元）	414,26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77,630,000.00
财政拨款资金（元）	77,630,000.00		其他资金（元）	
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元）		政府购买服务资金（元）	61,000,000.00	
项目概况	一、项目背景。根据《深圳市水务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统筹规划光明区水务发展专项资金。 二、项目内容。本项目包括内涝整治工程；2个污水处理站工程；1个围网工程；1个水务能力建设项目，通过资金投入，解决光明区内涝、污水处理等问题，保证人民群众出行安全，提高人民群众生活幸福感。 三、项目范围。本项目覆盖深圳市光明区各街道。			
项目用途	一、根据《深圳市水务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本项目用于以公益性为主的水务工程建设、修缮、运行管理维护，新技推广应用与实验、示范及水务能力建设类项目。 二、本项目用于深圳市光明区水务相关项目，主要包括内涝整治工程项目、光明区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技术服务项目、长流陂水库一级水源保护区（光明区段）围网工程以及上下村、合水口污水处理站工程。			
固定资产采购金额		采购品目		
项目总(中期)目标	1.长流陂水库一级水源保护区（光明新区段）围网工程：完成1435米围网建设，项目完工；光明区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技术服务项目：至少开展1次节水宣传、1次节水培训；内涝整治项目开工；上下村、合水口污水处理站投入运营。 2.长流陂水库一级水源保护区（光明新区段）围网工程：完成14万元投资任务，完成1435米围网建设，项目完工并通过验收；光明区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技术服务项目：完成70万元支付任务，节水型企业建成率≥20%，节水型单位建成率≥25%，节水型小区建成率≥10%，供水管网漏损率≤10%，再生水利用率≥15%，节水意识普及率≥70%，至少开展节水宣传和节水培训各3次；上下村、合水口污水处理站投入运营，出水水质达标。			
年度绩效目标	1.长流陂水库一级水源保护区（光明新区段）围网工程：完成14万元投资任务，完成1435米围网建设，项目完工并通过验收； 2.光明区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技术服务项目：完成70万元支付任务，节水型企业建成率≥20%，节水型单位建成率≥25%，节水型小区建成率≥10%，供水管网漏损率≤10%，再生水利用率≥15%，节水意识普及率≥70%，至少开展节水宣传和节水培训各3次； 3.上下村、合水口污水处理站投入运营，出水水质达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
	数量	完成长流陂水库围网建设长度	1435米	根据《深圳市水务局关于2018年度第三批水务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总概算的批复》有关规定及项目施工合同。
		节水型企业建成率	≥20%	根据《广东省水利厅关于开展第三批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推荐工作的通知》有关规定。
		节水型单位建成率	≥25%	根据《广东省水利厅关于开展第三批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推荐工作的通知》有关规定。
		节水型小区建成率	≥10%	根据《广东省水利厅关于开展第三批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推荐工作的通知》有关规定。
	质量	污水处理站出水水质	达标	上下村、合水口污水处理站检测数据
	时效	长流陂水库一级水源保护区（光明新区段）围网工程完工期限	2020年12月30日	完工报告、验收鉴定书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无此项指标		
	社会效益	积水问题得以解决	解决	现场调研
	生态效益	无此项指标		
	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	基本满意	问卷调查
		群众满意度	基本满意	问卷调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预算年度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政府投资整体	主管单位	光明区水务局	
项目类型	政府投资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项目开始日期	2020/1/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项目总金额（元）	133, 500, 000. 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133, 500, 000. 00	
财政拨款资金（元）	133, 500, 000. 00	其他资金（元）	0. 00	
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元）	0. 00	政府购买服务资金（元）	0. 00	
项目概况	1. 供水项目：通过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基层社区供水管网改造工程、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及消火栓供水工程等项目，有效提高居民用水水质，减少小区管网漏耗，节省水资源，使居民生活质量得到提高，有效提升管网水质，减少管网漏损，彻底解决二次供水设施冒、跑、漏、滴的现象，减少管网系统的水损，更好的节约水资源，有效提升区域消防保障，确保区域内供水安全。 2. 水污染治理项目：通过正本清源工程、雨污分流工程、河道整治工程，建完整的污水收集体系，具体包括雨水管、污水管、建筑立管改造及配套构筑物的设置等，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提升我区水环境水平。			
项目用途	1. 供水类政府投资项目主要用于开展光明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四期、五期建设、开展光明区基层社区供水管网改造工程五至八期建设、开展宏发雍景城、宏发美域等67个小区的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作、开展城中村、三大基地等区域消防设施提升改造工作等。 2. 水污染治理政府投资项目主要用于光明区污水支管网（二期）建设工程、雨污分流管网工程、茅洲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中上游段）-鹅颈水综合整治工程、金安路（通兴路-松白路）段雨水箱涵工程等多个在已建续建项目完工验收，从根本上、源头上整治水污染问题；实现雨污分流；治理水污染，从而达到优化城市水环境的目的。			
固定资产采购金额	0. 00	采购品目	0. 00	
项目总(中期)目标	供水类项目： 1. 光明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四期完成75%工程量，五期完成20%工程量； 2. 光明区基层社区供水管网改造工程：八期完成75%工程量； 3. 光明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完成20%工程量； 水污染治理项目： 1. 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内工业区正本清源工程：完成约380个工业区的全部管网敷设并具备雨、污水收集条件。 2. 公明街道将石西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完成66. 3公里雨污管道分流建设，实现污水全收集目标。 3. 公明玉律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完成26公里雨污管道分流建设，实现污水全收集目标。 4. 光明区公明办事处长圳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完成41. 4公里雨污管道分流建设，实现污水全收集目标。 5. 光明水质净化厂已建污水管网接驳完善工程：完成141公里建设，实现污水全收集目标。 6. 华星光电G11项目污水管道工程:完成厂区内污水排放收集目标。 7. 茅洲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中上游段）-鹅颈水综合整治工程:完成河道污水截流，河道水污染治理，河道两岸绿化。			
年度绩效目标	供水类项目： 1. 光明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四期完成100%工程量，五期完成65%工程量； 2. 光明区基层社区供水管网改造工程：五期、六期、七期完成结算工作，八期完成100%工程量； 3. 光明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完成60%工程量； 4. 其他供水类项目：完成施工结算或尾款支付。 水污染治理项目： 1. 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内工业区正本清源工程:完成“光明、新湖、凤凰、玉塘、马田五个街道”约380个工业区内雨污混流问题，实现完工验，项目实施范围内的工业区达到100%雨污分流。 2. 公明街道将石西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完成将石西片区雨污混流问题，完工验收，项目实施范围内厂区、居民区达到100%雨污分流。 3. 公明玉律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完成玉律片区雨污混流问题，完工验收，项目实施范围内厂区、居民区达到100%雨污分流。 4. 光明区公明办事处长圳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完成长圳片区雨污混流问题，完工验收，项目实施范围内厂区、居民区达到100%雨污分流。 5. 光明水质净化厂已建污水管网接驳完善工程：完成年度建设考核目标，工程图纸范围内的污水全收集及四个城中村的雨污分流效果。 6. 华星光电G11项目污水管道工程:实现华星光电工业园区的工业废水及生活用水直排光明水质净化厂进行污水处理。 7. 茅洲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中上游段）-鹅颈水综合整治工程:完成竣工验收。 8. 光明区污水支管网（二期）建设工程（塘家、甲子塘、红星社区）:完成三个社区雨污混流问题，完工验收，项目实施范围内达到100%雨污分流。 9. 光明区污水支管网（二期）建设工程（迳口、翠湖社区）:完成两个社区雨污混流问题，完工验收，项目实施范围内达到100%雨污分流。 10. 金安路（通兴路-松白路）段雨水箱涵工程：完成竣工验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
产出目标	数量	完成投资任务（万元）	6650	市水务局下达光明区2020年水务发展专项资金计划、光明区2020年政府投资项目资金计划
		优质饮用水入户四期建设进度	100%	根据《深圳市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第二阶段实施方案》有关规定和合同约定，项目季度进度证明
		优质饮用水入户五期建设进度	65%	根据《深圳市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第二阶段实施方案》有关规定和合同约定，项目季度进度证明
		基层供水管网八期建设进度	100%	根据《光明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实施方案》有关规定，开工令。
		二次供水改造建设进度	60%	根据《光明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实施方案》有关规定，项目季度进度证明。
		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内工业区正本清源工程	381个	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内工业区正本清源工程施工图
		工程项目验收	5个	PPP项目协议
	质量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季度进度证明、工程量签证、验收鉴定书等
		供水管网漏损率	≤10%	根据《广东省水利厅关于开展第三批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推荐工作的通知》有关规定。
		续建项目中新建管网长度	≥220km	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内工业区正本清源工程施工图
项目验收工程评定等级		合格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 176-2007	
时效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项目合同约定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用户水价统一性	片区水价统一	抄表到户数据
		实施工程对于改善投资环境，	≥90%	1.《光明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内工业区正本清源工程立项的批复》
	社会效益	片区供水保障	有效提高	用水投诉记录、供水管爆管维修记录、管网漏损率等
		完善以污水管支管网建设为重	≥90%	1.《光明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内工业区正本清源工程立项的批复》
	生态效益	供水水质改善情况	水质检测合格	出厂水、管网水水质检测报告
		达到雨、污分流效果	1	1.《光明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内工业区正本清源工程立项的批复》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供水企业用水满意度问卷调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预算年度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水政执法经费	主管单位	光明区水务局	
项目类型	常规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项目开始日期	2020/1/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项目总金额（元）	2, 220, 000. 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2, 220, 000. 00	
财政拨款资金（元）	2, 220, 000. 00	其他资金（元）		
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元）		政府购买服务资金（元）	960, 000. 00	
项目概况	1、针对茅洲河干流及14条支流流域，各建设工地、二次供水企业、“三产”涉水污染源等水务管理范围内企业（工地）开展执法检查。 2、加大水政执法力度，依法严厉打击违反水资源管理、水土保持、河道（库区）管理、供水（含二次供水）和节约用水管理、水利工程建设管理、排水管理的违法行为，严厉查处各种水政违法案件，保持查办案件高压态势，形成有力震慑。 3、统筹和办理水务信访案件的调查、处理和汇总上报工作。 4、开展普法宣传，加强民众的法律意识，减少水政违法行为的发生。 5、开展2020年度双随机检查，按季度摇号，抽取检查对象并实施执法检查。			
项目用途	1、执法装备购置经费：抓好水政执法队伍的基本设施建设和装备保障，保证执法队伍服装统一。 2、执法出租车经费：满足执法人员外出执法检查与日常工作需求。 3、律师服务经费：协助执法和审核法律文件，按时保质完成2020年的水务案件，并完成考核。 4、执法培训宣传经费：开展执法人员法制培训，印发普法宣传资料。			
固定资产采购金额	XXXX	采购品目	XXXX	
项目总(中期)目标	抓好水政执法队伍的基本设施建设和装备保障，保证必要的执法装备与统一的执法服装，保证执法车辆的配备使执法人员能够更高效、安全地外出开展执法检查。常驻两名律师对2020年全局的行政执法案件及需签订合同进行审查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对水政执法人员开展法制教育及法律培训，对制度及规范性文件进行审核、更新，代理行政复议、诉讼案件。加强执法人员法治意识与业务能力，保证水政执法工作的顺利推进。			
年度绩效目标	1、执法装备购置经费：按照“四有”要求，抓好水政执法队伍的基本设施建设和装备保障：有固定的办公场所，有必要的执法装备，有适用的执法基地，有统一的执法服装。 2、执法出租车经费：保证执法人员能够更高效、安全地外出开展执法检查或案件调查。 3、律师服务经费：对2020年全局的行政执法案件及需签订合同进行审查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对水政执法人员开展法制教育及法律培训，对制度及规范性文件进行审核、更新，代理行政复议、诉讼案件。 4、执法培训宣传经费：加强执法人员法治意识与业务能力，保证水政执法工作的顺利推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
产出目标	数量	水政违法案件查处宗数	≥30宗	
		双随机检查企业（工地）家次	50	《深圳市光明区政府筹备组关于印发光明区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开展执法人员法制培训	2场	》（按明年局内实际确定数量）
	质量	信访案件办结率	100%	1.《2019年光明区“依法规范信访行为”指标考核实施细则（试行）》（针对“群众服务大厅平台”系统以及其他类）2.《2017年市政府12345公开电话考核说明 》（针对市12345公开电话系
		培训人员合格率	100%	
		交办案件完成率	100%	
	时效	完成2020年度双随机检查任务的时限	2020年11月30日前	《深圳市光明区政府筹备组关于印发光明区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按时回复交办案件的查处情况		15个工作日内（特殊疑难案件可申请延期）	》《市水务局案件转办书》中要求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	民众对水务相关法律法规认知提升	有所提升	
	生态效益	不涉及	不涉及	
	满意度	执法人员、办案人员因未依法执法，未依法办案，未做到廉洁勤政等行为被投诉次数	≤10次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预算年度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质量安全监督工作经费		主管单位	光明区水务局	
项目类型	常规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是	
项目开始日期	2020/1/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项目总金额（元）	4,05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4,050,000.00	
财政拨款资金（元）	4,050,000.00		其他资金（元）	0.00	
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元）	0.00		政府购买服务资金（元）	2,500,000.00	
项目概况	近年，我区治水提质任务十分繁重，在建项目众多，质量安全监管压力大。为更清晰掌握负责监管的水务工程的质量、安全状况，为加大监督检查频次和力度，提高监督检查的精细化、专业化水平，需要加强监督抽检力度，采用第三方项目巡查、举办和参加各类专业知识培训等方式，有效促进各项目质量安全管理水平提升。				
项目用途	1.通过质量安全监督抽检，确保区水务工程及安全防护设施的实体质量； 2.通过引入第三方巡查单位，嵌入式为质安监站服务，协同监督人员负责对在监在建的区水务工程进行质量安全按季度进行巡查，通过巡查反映各项目施工质量水平及安全隐患问题，并针对性提出整改和提出改进提升建议，使各项目总体状况可控，评估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的整体情况，保障区水务工程建设的质量与安全，防止群死群伤事故发生，提高竣工验收通过率，降低质量投诉率。 3.通过到项目现场对参建单位开展相关培训和质安监站监督人员赴外参加培训、购买有关规范和学习用书等方式，进一步提高建设从业人员和监督管理一线人员的行业素质和管理水平。				
固定资产采购金额		采购品目	无		
项目总(中期)目标	为更清晰掌握在监在建水务工程总体质量安全状况，加大监督检查频次和力度，提高质量安全监督检查的精细化、专业化水平，有效促进全市各项目质量安全管理水平提升，同时通过购买服务方式引入第三方专业机构，嵌入式为监督站服务，协同监督人员开展区在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检查与技术服务，针对在监项目存在的主要质量问题提出改进措施及提升建议，保障区水务工程质量总体稳定，降低工程建设风险。				
年度绩效目标	加强质量安全监督队伍建设，保障区水务工程建设的质量与安全，进一步提高建设从业人员和监督管理一线人员的行业素质和管理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	
产出目标	数量	第三方巡查每两个月报告	6	根据需求值和采购合同制定。《中共深圳市光明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设立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的通知》，《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质量工程建设招标文件》，《“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调查研究暨水务工程质量安全工作会议纪要》	
		第三方巡查年度评估总结报告	1	根据需求值和采购合同制定。《中共深圳市光明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设立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的通知》，《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质量工程建设招标文件》，《“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调查研究暨水务工程质量安全工作会议纪要》	
		专业技术人员	10	根据需求值和采购合同制定。《中共深圳市光明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设立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的通知》，《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质量工程建设招标文件》，《“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调查研究暨水务工程质量安全工作会议纪要》	
		工作使用车辆	7	根据需求值和采购合同制定。《中共深圳市光明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设立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的通知》，《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质量工程建设招标文件》，《“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调查研究暨水务工程质量安全工作会议纪要》	
		危大工程及质量通病专项检查	10	根据需求值和采购合同制定。《中共深圳市光明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设立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的通知》，《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质量工程建设招标文件》，《“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调查研究暨水务工程质量安全工作会议纪要》	
		项目参建人员培训	至少15次	根据需求值和采购合同制定。《中共深圳市光明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设立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的通知》，《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质量工程建设招标文件》，《“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调查研究暨水务工程质量安全工作会议纪要》	
	质量	工作推进力度	100%	根据采购合同要求。	
		检查成果真实性	100%	根据采购合同要求。	
		服务意识	100%	根据采购合同要求。	
	时效	执行力度	100%	根据采购合同要求。	
		报告的时效性	100%	根据采购合同要求。	
		资料整理及时性	100%	根据采购合同要求。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无	无	不涉及该项目
			无	无	不涉及该项目
无			无	不涉及该项目	
社会效益		交通占道	要求避免	《深圳市交安委办关于对今年以来涉及占道施工道路交通事故情况的通报》	
		泥头车整治	手续证件齐全	《光明区泥头车整治办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强光明区泥头车安全管理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	
		文明城市创建围挡整治	美观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建筑工地围挡公益广告管理的通知》	
生态效益		工地扬尘状况	达到7个100%	《水务局转发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扎实做好建筑工地施工扬尘污染防治工作的紧急通知》	
		文明施工	良好	文明施工标准化手册	
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	无	不涉及该项目	
		群众满意度	无	不涉及该项目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预算年度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治水提质专项债券利息		主管单位	光明区水务局
项目类型	常规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是
项目开始日期	2020/1/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项目总金额 (元)	81,00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 (元)	81,000,000.00
财政拨款资金 (元)	81,000,000.00		其他资金(元)	
中央转移支付资金 (元)			政府购买服务资金(元)	
项目概况	2019年度光明区水务局通过地方政府专项债形式保障投资项资金需求24亿元，用于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工程2项及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内工业区正本清源工程合计3项工程款，第二年度偿还发债资金利息部分。			
项目用途	该项目主要用于2019年度发债资金产生的年度利息支付。			
固定资产采购金额		采购品目		
项目总(中期)目标	完成2019年度发债资金的利息偿付。			
年度绩效目标	按地方政府专项债发债方案及利息偿还要求，完成年度利息支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
产出目标	数量	需偿还利息项目	3	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实施方案
	质量	完成支付率	100%	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实施方案
	时效	利息支付及时性	100%	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实施方案
		工作及时完成率	1	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实施方案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生态效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满意度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预算年度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专干管理经费	主管单位	光明区水务局	
项目类型	常规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是	
项目开始日期	2020/1/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项目总金额（元）	10,06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10,060,000.00	
财政拨款资金（元）	10,060,000.00	其他资金（元）		
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元）		政府购买服务资金（元）		
项目概况	专干人员工资费用：根据《深圳市光明区机关事业单位专干管理办法（试行）》（深光人〔2019〕29号）及《光明区人力资源局关于调整光明区水务局用工员额的函》（深光人函〔2019〕248号）文件，核定我局非编员额为69名（含临聘人员），结合我局实际，我局员额分配如下：临聘员额3名，特聘类专干员额5名，一般类专干员额61名。同时，须与区属国有企业的劳务派遣公司签订合同，保障人员配置、工资福利等工作正常开展。			
项目用途	专干人员工资福利费用：我局核定69名非编员额，扣除3名临聘人员，共计66名专干，其中5名特聘类专干，61名一般类专干。用于专干人员日常工资发放、单位社保公积金缴纳、福利费用、人员管理费等费用支出。			
固定资产采购金额	无	采购品目	无	
项目总(中期)目标	1. 中期目标：完成2020年度第一季度和第二季度的人员工资发放，保障人员工资发放正常，保证日常工作顺利开展。 2. 总目标：完成2020年度全年人员工资正常发放，保障工资系统运作正常，保证日常工作顺利开展。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全年专干人员工资正常发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
产出目标	数量	一般类专干人员数量	61	根据《光明区人力资源局关于调整光明区水务局用工员额的函》（深光人函〔2019〕248号）规定。
		特聘类专干人员数量	5	根据《光明区人力资源局关于调整光明区水务局用工员额的函》（深光人函〔2019〕248号）规定。
	质量	工资发放准确	100%	根据《深圳市光明区机关事业单位专干管理办法（试行）》（深光人〔2019〕29号）规定。
		控制绩效工资总额	100%	根据《深圳市光明区机关事业单位专干管理办法（试行）》（深光人〔2019〕29号）规定。
	时效	工资发放及时	100%	根据《深圳市光明区机关事业单位专干管理办法（试行）》（深光人〔2019〕29号）规定。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	不涉及	不涉及	
	生态效益	不涉及	不涉及	
	满意度	员工满意度	100%	谈心谈话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预算年度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综合管理工作经费	主管单位	光明区水务局	
项目类型	常规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是	
项目开始日期	2020/1/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项目总金额（元）	7,54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7,540,000.00	
财政拨款资金（元）	7,540,000.00	其他资金（元）	0.00	
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元）	0.00	政府购买服务资金（元）	4,000,000.00	
项目概况	1、分指挥部工作经费：通过党建引领业务开展，以建立红色示范教学点的方式，加强干部思想意识，提高水污染治理管理及治理水平。 2、督办及绩效服务经费：通过建立督办体系，将上级及本级政府领导交办工作细化并落实。 3、水务体制改革及规划工作经费：通过研究分析全区水务行业的状况，制定区水务行业“十四五”规划，推进水务管理体制改革事项。 4、宣传培训工作经费：通过多种媒体专题报道形式，将光明区水环境治理提升情况推广给市民，提升老百姓对水务工程的理解以及提升公众满意度。 5、财务工作经费：根据会计相关准则要求，强化机关财务规范。 6、后勤工作经费：规范及落实机关档案的管理及机关信息运行维护的相关要求。			
项目用途	1、分指挥部工作经费：红色示范教学点经费用于区重点项目党建示范点升级改造费；档案整理经费即凡是在工程项目建设过程中形成的就有保存价值的文件材料都应作为基建档案的归档范围，包括项目的提出、可研、评估、审批、计划、勘测、涉及、招投标、施工、建立、安装、调试、竣工验收、工程决算等工作中形成的文字、图表、光碟等材料。 2、督办及绩效服务经费：督办及绩效服务经费用于督办上级下达的考核目标任务、重点信访件，跟办重要会议纪要议定事项，协助做好安全生产督办工作，跟进局主要领导批示落实，完成局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以及年度法治相关的宣传制作等费用。 3、水务体制改革及规划工作经费：编制《光明区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报告》、全面梳理水务工作，建立健全的制度规范，编制水务管理体制改革报告。 4、宣传培训工作经费：于开办水务公众论坛、制作水务宣传片、水污染治理专题报道等。 5、财务工作经费：年度资产清查，固定资产盘点，账实一致性检查服务；完成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工作、加强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 6、后勤工作经费：全局档案整理、以及信息安全维护、电子办公设备维护和移动执法终端机通讯费等方面费用。			
固定资产采购金额	0.00	采购品目	0.00	
项目总(中期)目标	中期目标：对我区水务工作进行简单梳理，初步建立水务体制改革制度。水务宣传片制作进程逐渐接近尾声，落实对“光明治水”宣传服务，加大对水污染治理专题的报道宣传。 总目标：完成区重点项目党建示范点升级改造。督办上级下达的考核目标任务、重点信访件，跟办重要会议纪要议定事项，协助做好安全生产督办工作，跟进局主要领导批示落实，完成局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完成编制《光明区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报告》招标项目；对我区水务工作进行全面梳理，并建立健全的规范水务管理体制改革制度。加快水务宣传片制作进程，落实并验收“光明治水”宣传服务的内容以及对水污染治理专题报告的报道宣传。			
年度绩效目标	1、分指挥部工作经费：完成区重点项目党建示范点升级改造。 2、督办及绩效服务经费：督办上级下达的考核目标任务、重点信访件，跟办重要会议纪要议定事项，协助做好安全生产督办工作，跟进局主要领导批示落实，完成局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3、水务体制改革及规划工作经费：完成编制《光明区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报告》招标项目；对我区水务工作进行全面梳理，并建立健全的规范水务管理体制改革制度。 4、宣传培训工作经费：加快水务宣传片制作进程，落实并验收“光明治水”宣传服务的内容以及对水污染治理专题报告的报道宣传。 5、财务工作经费：对年度资产清查，固定资产盘点要做到账实相符；年度预算绩效自评服务，通过第三方测评工作，保证财务、业务资料的真实、合法；对于单位内部财政审计相关咨询业务，完成财政检查确保财政补贴资金安全、规范、高效使用；促进单位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保护资产的安全和完整。 6、后勤工作经费：保障信息安全、电子办公设备维护和移动执法终端这两项服务的使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
产出目标	数量	课题成果数量	2	根据《深圳市水务局关于做好各区（新区、合作区）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
		资产清查次数	1	《行政单位会计制度》
	质量	档案整理覆盖率	1	《中共广东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深圳市光明区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及《关于做好区级机构改革中档案工作的意见》
		课题成果参考利用率	<1	
	时效	工作完成及时性	100%	
		档案整理及时率	1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	不涉及	不涉及	
	生态效益	不涉及	不涉及	
	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0%	问卷调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预算年度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排水管理工作经费	主管单位	光明区水务局	
项目类型	常规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项目开始日期	2020/1/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项目总金额（元）	12,97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12,970,000.00	
财政拨款资金（元）	12,970,000.00	其他资金（元）		
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元）		政府购买服务资金（元）	11,000,000.00	
项目概况	1.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5〕17号）和《深圳市治水提质指挥部关于印发深圳市进一步推进排水管网正本清源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深圳市水务局关于下放排水达标小区认定工作的通知》要求，全面推进实施《深圳市治水提质工作计划（2015-2020年）》，同时保障光明区顺利圆满完成2018-2019年治水提质任务，进一步加强我区排水管网正本清源工作，从源头上治愈“水污染”顽疾，全面实现雨污分流，提高雨污分流水平，提高污水收集率和处理率，提升水环境质量，推进生态宜居城市建设。因此通过引入第三方专业技术服务单位对全区正在实施的雨污分流管网工程、正本清源工程范围内的排水小区（住宅类、商住两用类、公用机构类、商业类、工业类）工程进行技术督导和达标认定，全面核查我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正本清源工程建设中存在的各种问题，督促推进整改工作，科学指导各参建单位严格按照正本清源工程建设相关技术规范要求进行工程建设，特设立“深圳市光明区正本清源工程技术督导服务项目”。 2. “8+1”河（新陂头北支，玉田河，西田水，大鹵水，白沙坑水，公明排洪渠，上下村排洪渠，合水口排洪渠，马田排洪渠）于2019年5月正式通过市水务局组织的“初见成效”评估，预计2020年需开展“长制久清”评估，需委托第三方公司做“8+1”河公众调查，约需费用50万；需委托第三方公司编制“8+1”河自评估报告，约需费用50万。 3. 2020年需迎检工作经费，两部委预计会来深圳检查我区：1+4, 8+1河治理情况。（1）委托第三方公司对我区迎检材料进行评估，技术把关，编绘等工作需费用50万；（2）为巩固水污染治理效果，拟《深圳市黑臭水体科技管控项目工作方案》，研究制定我区黑臭水体科技管控项目工作方案；（3）迎检宣传经费如宣传海报印、展板制作等需活动经费15万。 4. 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的意见〉的通知》（厅字〔2016〕42号）、《水利部、环保部关于印发贯彻落实〈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的意见〉实施方案的函》（水建管函〔2016〕449号）、《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方案〉的通知》《中共深圳市委办公厅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深圳市全面推行河长制实施方案〉的通知》等文件精神，为进一步加强区河湖（含河流、水库、湿地、滞洪区）管理保护工作，落实属地责任，健全长效机制，需针对区河道实施河长制。光明区于2017年6月30日已出台了《光明新区全面推行河长制实施方案》，为落实河长办的机构、人员，保障全区河长制工作有序推进，按照区领导的指示及参照市水务局和其他各区做法，拟通过购买技术咨询服务充区河长办的力量。			
项目用途	1. 对全区正在实施的 EPC、PPP、排水小区正本清源工程等雨污分流管网工程、正本清源工程范围内排水小区（住宅类、商住两用类、公用机构类、商业类、工业类）的雨污分流建设情况进行工程技术督导和排水达标小区认定（其中：1、对1008个正在实施正本清源改造的排水小区开展工程技术督导和排水达标小区认定；2、对114个城中村综合治理片区开展正本清源工程技术督导；3、对已完成排水达标认定的72个排水小区进行复核；4、对新增排水小区开展正本清源工程技术督导和达标小区认定（暂定100个，按实结算）），全面核查光明区正本清源工程建设中存在的各种问题，督促推进整改工作，科学指导各参建单位严格按照正本清源工程建设相关技术规范要求进行工程建设，全面实现雨污分流，从源头上治愈水污染顽疾。 2. “8+1”河（新陂头北支，玉田河，西田水，大鹵水，白沙坑水，公明排洪渠，上下村排洪渠，合水口排洪渠，马田排洪渠）市“长制久清”评估工作经费。 3. 2020年河道迎检工作，包括第三方评估、相关方案编制以及资料准备等。 4. 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市决策部署，全面落实河长制各项工作，坚持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保护水资源、防治水污染、改善水环境、修复水生态等，顺利完成中央、省、市交办的各项河长制工作任务，构建我区责任明确、协调有序、监管严格、保护有力的河湖管理保护机制，推进我区纳入河长制范围的15条河流综合治理，维护河流健康生命，实现长治久清。			
固定资产采购金额		采购品目		
项目总(中期)目标	中期目标： 1. 按要求对光明区已完工的正本清源工程小区、城中村排水管网接驳改造工程城中村、已达标排水小区开展技术督导工作，并完成第一轮全面督导工作。 2. 完成市河长办各项工作考核。根据我区实际，统筹全区开展河长制工作，指导各街道开展河长制工作等。 3. 分别完成876个监测次数，2232个监测次数 4. “8+1”河公众满意度调查报告成果完成编制 5. “8+1”河长制久清自评估报告编制成果编制 总目标： 1. 按照要求完成对光明区已完工的正本清源工程开展技术督导并对小区开展排水达标小区（单位）认证，对城中村排水管网接驳改造工程实施过程进行正本清源工程技术督导，对已达标排水小区（单位）进行复核等。 2. 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中央、省委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工作的决策部署，对照中央、省、市工作要求，全面落实河长制各项工作； 3. 分别完成1752次监测次数，4464个监测次数 4. “8+1”河公众满意度调查报告满足市水务局要求，“8+1”河通过市水务局组织“长制久清”评估 5. “8+1”河长制久清自评估报告编制成果满足市水务局要求，“8+1”河通过市水务局组织“长制久清”评估			
年度绩效目标	1. 完成光明区正本清源工程技术督导工作。 2. ”8+1“河公众满意度调查报告满足市水务局要求，“8+1”河通过市水务局组织“长制久清”评估 3. 收到”8+1“河长制久清自评估报告编制成果满足市水务局要求，“8+1”河通过市水务局组织“长制久清”评估 4. 进一步推动我区河长制工作从“有名”到“有实”转变，坚决打好打赢今年河湖管理攻坚战和水污染治理决战，以河长制为抓手，协助全区三级河长履行河长工作职责，全面推进河道、水库、山塘、小微黑臭水体治理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
	数量	正本清源排水小区数量	1294	根据《深圳市光明区正本清源工程技术督导服务合同》有关规定。
		光明区6条河道73个监测点的监测数量	原则两周一测，共计1752次	根据《深圳市治水提质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加大建成区黑臭水体水质监测频次的函》《光明新区建成区黑臭水体水质监测委托检测服务合同》有关规定。
		光明区15条河道93个监测点的监测数量	原则一周一测，共计4464次	根据《深圳市治水提质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做好黑臭水体整治情况一周一报工作的通知》《黑臭水体水质监测（第二批）（二次）委托检测服务合同》有关规定。
		各级河长巡河次数	配合各级河长落实开展区15条主要河流的巡河工作，区级每月一次，街道级每周一次，社区级每周一次。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的意见〉的通知》（厅字〔2016〕42号）、《水利部、环保部关于印发贯彻落实〈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的意见〉实施方案的函》（水建管函〔2016〕449号）、《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方案〉的通知》《中共深圳市委办公厅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深圳市全面推行河长制实施方案〉的通知》
		8+1河公众满意度调查报告	9份	根据深圳市水污染治理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深圳市黑臭水体整治效果评估工作方案的通知（深水污治办〔2018〕24号）

产出目标		8+1河长制久清自评估报告	9份	根据深圳市水污染治理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深圳市黑臭水体整治效果评估工作方案的通知（深水污治办〔2018〕25号）
	质量	水质监测报告使用率	100%	根据《深圳市治水提质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加大建成区黑臭水体水质监测频次的函》《深圳市治水提质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做好黑臭水体整治情况一周一报工作的通知》《光明新区建成区黑臭水体水质监测委托检测服务合同》《黑臭水体水质监测（第二批）（二次）委托检测服务合同》有关规定。
		河长制考核通过	及格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的意见〉的通知》（厅字〔2016〕42号）、《水利部、环保部关于印发贯彻落实〈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的意见〉实施方案的函》（水建管函〔2016〕449号）、《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方案〉的通知》《中共深圳市委办公厅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深圳市全面推行河长制实施方案〉的通知》
		8+1河公众满意度调查报告	每一份调查报告内公众满意度应达90%以上；通过市长治久清考核	根据深圳市水污染治理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深圳市黑臭水体整治效果评估工作方案的通知（深水污治办〔2018〕24号）、公众满意度调查报告
		8+1河长制久清自评估报告	通过市长治久清考核	根据深圳市水污染治理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深圳市黑臭水体整治效果评估工作方案的通知（深水污治办〔2018〕25号）
	时效	监测点的监测时间	2020年1月-2020年12月	根据《深圳市治水提质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加大建成区黑臭水体水质监测频次的函》《深圳市治水提质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做好黑臭水体整治情况一周一报工作的通知》《光明新区建成区黑臭水体水质监测委托检测服务合同》《黑臭水体水质监测（第二批）（二次）委托检测服务合同》有关规定。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无此类数据		
	社会效益	无此类数据		
	生态效益	排水体制核查情况	雨污分流	根据《排水小区技术督导报告》有关规定。
		河流水环境	河流水环境得到显著改善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的意见〉的通知》（厅字〔2016〕42号）、《水利部、环保部关于印发贯彻落实〈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的意见〉实施方案的函》（水建管函〔2016〕449号）、《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方案〉的通知》《中共深圳市委办公厅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深圳市全面推行河长制实施方案〉的通知》
	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评价	公众满意度大于等于90%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的意见〉的通知》（厅字〔2016〕42号）、《水利部、环保部关于印发贯彻落实〈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的意见〉实施方案的函》（水建管函〔2016〕449号）、《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方案〉的通知》《中共深圳市委办公厅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深圳市全面推行河长制实施方案〉的通知》、根据深圳市水污染治理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深圳市黑臭水体整治效果评估工作方案的通知（深水污治办〔2018〕24号）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预算年度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水资源和供水保障工作经费	主管单位	光明区水务局	
项目类型	常规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项目开始日期	2020/1/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项目总金额（元）	8,66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8,660,000.00	
财政拨款资金（元）	8,660,000.00	其他资金（元）		
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元）		政府购买服务资金（元）	7,000,000.00	
项目概况	1. 海绵城市建设工作经费：开展海绵城市试点的验收和全区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工作。 2. 水资源宣传工作经费：开展世界水日、保护水资源、节约用水等宣传，计划开展10场宣传；开展二次供水改造进村入户宣传工作，普及二次供水相关知识，提高居民用户对二次供水管理和用水节水意识，为开展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改造服务 3. 水资源管理工作经费：通过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对全区水资源管理进行梳理，确保通过年度考核。通过编制《光明区2019年水资源公报》，定期向社会各界公告水资源情势、开发利用保护情况和重要水事活动，引起政府对水资源的关注，提高全民的节水、惜水、护水意识。水资源公报编发是推进水资源统一规划和强化水资源管理的一项基础性工作，水资源公报所提供的信息，是政府决策和有关部门工作的重要依据；所积累的资料，是编制水资源综合规划的基础。			
项目用途	1. 海绵城市建设工作经费：完成海绵城市试点验收工作以及全市海绵城市建设年度工作任务。 2. 水资源宣传工作经费：结合世界水日、中国水周等开展保护水资源、节约用水宣传活动，计划开展10场宣传，开展30个小区的二次供水设施改造宣传工作。 3. 最严格水资源管理经费：开展水资源管理相关资料收集、逐项跟踪梳理考核指标完成情况、编制光明区2020年度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自查报告；调查、收集2018年光明区的供水、用水、排水、耗水及水质情况，通过计算分析，得出全区供水、用水、排水、耗水总量以及各项的发展趋势，编制《光明区2019年水资源公报》。			
固定资产采购金额	无	采购品目	无	
项目总(中期)目标	1. 海绵城市建设工作经费：通过国家海绵城市试点绩效考核。 2. 水资源宣传工作经费：开展5场水务宣传和15个小区的二次供水提标改造宣传工作。 3. 水资源管理工作经费：最严格水资源管理考核为年度考核，中期无目标值。			
年度绩效目标	1. 海绵城市建设工作经费：通过国家海绵城市试点绩效考核。 2. 水资源宣传工作经费：完成10场水务宣传和30个小区的二次供水提标改造宣传工作。 3. 水资源管理工作经费：年度总用水量≤1.52亿立方米，万元GDP用水量降幅较2015年≥28%（暂定），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降幅较2015年≥28%（暂定），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100%，供水管网漏损率≤10%，创建至少各1家节水型企业、单位和小区，11月底前公布《光明区2019年水资源公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
产出目标	数量	水务宣传次数	10	根据《深圳市水务局关于开展“世界水日”“中国水周”宣传活动的通知》文件要求和合同约定
		二次供水改造宣传小区数	30	根据《光明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实施方案》有关规定。
		年度总用水量	≤1.52亿立方米	根据《深圳市“十三五”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工作实施方案》有关规定。
		节水型企业、单位和小区创建数	各1家	根据《深圳市“十三五”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工作实施方案》有关规定。
		海绵城市试点考核	合格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 水利部关于批复2016年中央财政支持海绵城市建设试点绩效目标的通知》批复指标
	质量	万元GDP用水量降幅	≥28%	根据《深圳市“十三五”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工作实施方案》有关规定。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降幅	≥28%	根据《深圳市“十三五”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工作实施方案》有关规定。
		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	100%	根据《深圳市“十三五”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工作实施方案》有关规定。
		供水管网漏损率	≤10%	根据《深圳市“十三五”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工作实施方案》有关规定。
		合同要求达成率	100%	广东省水利厅关于做好2016年水资源公报、管理年报有关工作的通知、光明区2019年水资源公报合同
		海绵城市试点成效	达标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 水利部关于批复2016年中央财政支持海绵城市建设试点绩效目标的通知》批复指标
	时效	《光明区2020年度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自查报告》完成编制及提交期限	2020年12月15日	根据《深圳市“十三五”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工作实施方案》有关规定。
		《光明区2019年水资源公报》完成编制及公示期限	2020年11月30日	合同约定期限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项目合同约定完成时间
工作时序		达标年度绩效指标要求	根据《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 水利部关于批复2016年中央财政支持海绵城市建设试点绩效目标的通知》批复指标、项目合同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不涉及该项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小区供水保障能力	有效提高	小区二次供水检查记录表、巡查台账、维修维护台账等
		社会节水意识	有效提高	节水知识问卷、测试等
		提供经济社会发展统计数据	数据可靠	光明区2019年水资源公报
		综合影响	海绵城市管控手段有效	根据《深圳市海绵城市建设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
	生态效益	供水水质改善情况	水质检测合格	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水质检测报告
		海绵城市连片效益	达标	绩效评估
	满意度	群众对二次供水知晓率	提高	
群众对海绵城市满意度		提高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预算年度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党组织活动经费	主管单位	光明区水务局	
项目类型	常规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是	
项目开始日期	2020/1/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项目总金额（元）	37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370,000.00	
财政拨款资金（元）	0.00	其他资金（元）	0.00	
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元）	0.00	政府购买服务资金（元）	0.00	
项目概况	用于开展基层党组织党建工作专项活动和党内党员学习教育、党员党性教育，实现党支部担负教育党员责任，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和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			
项目用途	党组织活动经费：一是用于确保基层党组织正常开展党建工作、开展党的组织生活、主题活动和专项活动等。二是用于确保党员活动阵地建设和党组织规范化建设。三是确保基层党组织开展党内学习教育、党员党性教育等。			
固定资产采购金额	370,000.00	采购品目	0.00	
项目总目标	通过开展党组织专题教育活动，实现引导广大党员统一思想，凝聚力量，不断增强党员队伍和党组织的创造力、凝聚力和战斗力。夯实基层党组织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发挥广大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建立和完善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常抓不懈的工作机制，切实把广大基层党员干部的积极性、创造力，凝聚到各项事业中来。			
项目总(中期)目标	持续增强党员政治意识、实现夯实基层党组织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发挥广大党员先锋模范作用阶段性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1. 党组织党建专项活动、主题活动。实现党支部每月相对固定1天开展主题党日活动；三个党小组共开展3次党小组主题活动；支部年度共开展4次党建专项活动。 2. 开展党员党内主题教育学习、培训活动。实现每季度开展一次先进性党员教育培训活动；结合上级党组织要求，组织党员传承红色文化，年度开展一次“红色”教育专题党性培训。采购4种党建学习教育辅助读物供全体党员干部学习。 3. 党员活动阵地建设。实现有相对固定党员学习活动阵地，因地制宜打造党员活动室、党员加油站、党支部学习角或党建书吧等，学习活动阵地富有党建元素、突出党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
产出目标	数量	党支部活动	12次	党支部工作计划、“三会一课”制度
		党员党性教育培训活动	3次	党支部工作计划、党章、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
		党员学习教育辅助读物	4套	党支部工作计划、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
		打造党员活动阵地	2处	上级党组织相关要求、《光明区党支部建设达标创优实施方案》
	质量	党员参与率	95%	活动签到
		活动阵地使用率	100%	党员参与度
	时效	专题活动开展	≥32学时	“三会一课”制度、党章、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
		培训完成及时性	100%	“三会一课”制度、党章、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
效果目标	满意度	党员满意度	100%	党员现场反馈、培训活动后的问卷调查